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杨翰)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要求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尽职尽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一方面，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另一方面，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现就本人201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4 年度，本人参加了公司历次召开的董事会和公司股东大会，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等事项均按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2014 年度本人未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

2014 年度公司召开了6次董事会，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出席
杨翰	6	6	0	0	否

2014 年度公司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出席
杨翰	3	3	0	0	否

本人对本年度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进行了详细的审议，并且认为公司两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合法有效，故对2014 年度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的所有议案，全部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4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与公司其他两位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共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序 号	发表独立 意见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 类型
1	2014年3月21日	第二届第九次董事会《关于聘任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	同意

		况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聘任范敏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	2014年8月15日	第二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用超募资金购置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4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14年11月21日	第二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4 年度，本人利用参加公司组织的各项会议期间，进行现场考察和了解，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运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管理情况等，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特别是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并与公司高管人员进行座谈交流；与公司董秘保持良好沟通，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问询等途径向相关人员了解公司基本情况。本人认为：公司能够按照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及时制订和修订公司治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加强绩效考核管理，确保各项制度有效实施。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

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

（二）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本人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加深了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五、其他工作

1、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2、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3、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4、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请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

2015年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继续认真尽责、谨慎、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创新发展，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树立自律、规范、诚信的上市公司形象。希望公司加强对资本市场新政策、新动向的研究和把握，提高资本运作的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向前发展，以更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同时，对公司董事会、经营团队和相关管理人员，在我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有效配合和积极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报告，谢谢！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_____

杨翰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